

一、本書共收錄中醫常用術語四二八五個，內容包括名詞和術語，但不包括人名、藥名、方名和穴名。詞目用楷書體排印，同義詞用仿宋體排印。凡釋文中出現重出詞目時，在其左上有「*」號，由主要詞目衍生的附加詞，用黑體字排印，以便於查找。

二、本書採取分類編排的方式，以便於學習中醫的參考。全書分十二類，並附中醫書簡目、中醫常用單字、體表部位圖、古今度量衡比較表，以供參考。書末附有詞目筆劃索引（包括主要詞目、同義詞目、附加詞目），以便查閱。

三、解釋力求明確、通俗、配合實際，在能力所及的情況下，盡量配合中西醫的印證，及防止牽強附會等現象。凡一個詞目可歸入二類或二類以上的，只在其中的一類內立目解釋。如「風濕」、「濕熱」等詞，既是病因術語，又是病症術語，就將它歸入病因病理類中解釋，內科病症類不再另立這個詞目。

四、比較生疏的詞目或釋文中有引注內容的，均標明出處，方便讀者必要時查核。如出處在一書或一篇以上的，則僅舉其有代表性的書名或篇名，不一一詳列。

五、釋文一般先下定義然後分析。對一詞多義的術語，用①、②、③……分條敍述

六、本書附錄中選釋中醫常用單字共80字。凡單字本身具有獨立意義的，才加以選釋。
。若字義自明，或須結合其他文字才有意義的，則省略之。

目錄

第一類	陰陽五行	一
一、陰陽		一
二、五行		一
第二類	臟象	一
一、身形臟腑組織		一六
二、臟腑功能及其關係		一六
三、體表部位		三六
第三類	經絡、俞穴	一
一、經絡		六二
二、俞穴		七四
第四類	病因病理	一
一、病因		九六
二、病理		八四
		八四
		八四
		一〇六
		一〇六
		一三三

第五類 診法 一六九

一、四診 一六九

二、辨證 二〇五

第六類 治則、方藥 二二九

一、治則 二二九

二、外治及其他 二九二

三、方藥 三〇〇

第七類 針灸療法 三二八

一、針法 三四二

二、灸法 三四二

第八類 內兒科病證 三四七

一、時病 三四七

二、雜病 三七八

三、小兒雜病 四三二

第九類 婦產科病證 四三九

一、經帶 四四六

二、胎產 四四六

三、婦女雜病	四五三
第十類 外傷科病證	四五六
一、外科病證	四五六
二、傷科病證	四八七
第十一類 五官科病證	四九三
一、耳鼻喉科病證	四九三
二、眼科病證	五〇〇
第十二類 醫史	五一〇
附錄	五三三
一、中醫書簡目	五二二
二、體表部位名稱圖	五四六
三、中醫常用單字	五五四
四、古今度量衡比較表	五六六
詞目筆畫索引	五八二

第一類 陰陽五行

一、陰陽

陰陽 我國古代哲學理論，屬於古人對自然界事物性質及其發展變化規律認識的範疇。醫學中的陰陽學說則是古代的樸素唯物、自發辯證的思想方法與醫學實踐相結合的產物。即以陰陽的對立與統一、消長與轉化的觀點，說明人與自然界的關係，並概括醫學領域裏的一系列問題。^①解剖方面：歸納人體臟腑組織層次。如《靈樞·壽夭剛柔篇》：「是故內有陰陽，外亦有陰陽；在內者，五臟爲陰，六腑爲陽；在外者，筋骨爲陰，皮膚爲陽。」^②生理方面：分析人體的生理功能。如《素問·生氣通天論》：「陰者，藏精而起亟也；陽者，衛外而爲固也。」說明陰代表著物質的儲藏，是陽氣能量的來源；陽代表著機能活動，起著衛外而固守陰精的作用。^③病理方面：闡明病理變化的基本規律。如《素問·陰陽應象大論》：「陰勝則陽病，陽勝則陰病；陽勝

則熱，陰勝則寒。」又如《素問·調經論》：「陽虛則外寒，陰虛則內熱；陽盛則外熱，陰盛則內寒。」等等。④診斷方面：對病症屬性歸類的總綱，把陽症與陰症作為總的鑒別要領。如《素問·陰陽應象大論》：「善診者，察色按脈，先別陰陽。」⑤治療方面：確定瀉其有餘，補其不足，調整陰陽相對平衡的原則。如《素問·至真要大論》：「寒者熱之，熱者寒之」。又如《素問·陰陽應象大論》：「陽病治陰，陰病治陽。」等等。此外，藥物的性能、針灸的手法等，也都有相應的陰陽屬性。臨牀上，就須注意證之陰陽與治之陰陽的關係。

綜上說明，陰陽既是基礎理論的重要組成部分，又是總結臨床實踐經驗的方法。但是，這個學說也只能根據一些直觀的體驗對事物內部的矛盾作粗略的說明，因此，它只是樸素的唯物觀。必須以辯證唯物論和歷史唯物論為指導，對它批判地接受。

陽氣與「陰氣」相對。泛指它們所代表的事物的兩個對立面之一。如就機能與物質來說，陽氣指機能；就臟腑機能來說，則六腑之氣為陽氣；就營衛之氣來說，則衛氣為陽氣；就運動的方向和性質來說，則行於外表的、向上的、亢盛的、增強的、輕清的為陽氣。餘可類推。

陰氣與「陽氣」相對。泛指它們所代表的事物的兩個對立面之一。如就機能與物質來說，陰氣指物質；就臟腑機能來說，則五臟之氣為陰氣；就營衛之氣來說，則營氣為陰氣；就運動的方向和性質來說，則行於內裏的、向下的、抑制的、減弱的、重濁的為陰氣。餘可類推。

陽中之陽 ①指陽的事物中又分屬於陽的一方面。因事物的陰陽屬性只是相對的，它們中的任何一方又可分為陰陽兩面。如胃在臟腑的相對關係中屬陽，但胃本身又分胃陽和胃陰，則胃

陽（胃氣）在這種意義上稱陽中之陽。②在陰陽屬性依不同的關係而相對變化時，指某一事物的兩種屬性均屬於陽者。如心在五臟的相對位置因居於上，故屬陽；心主火，心氣通於夏，也屬陽。因此，在分辨五臟間的位置與功能的相互關係時，心為陽中之陽。

陽中之陰 ①指陽的事物中又分屬於陰的一方面。如胃屬陽，胃陰則為陽中之陰。②指某一事物的兩種屬性中，前一種屬陽，後一種屬陰。如肺位置在上，屬陽；肺氣主降，屬陰。故稱陽中之陰。參閱「陽中之陽」條。

陰中之陰 ①指陰的事物中又分屬於陽的一方面。如背面為陽，腹面為陰；腹面中，胸在上屬陽，腹在下屬陰，故腹部屬陰中之陰。②指某一事物的兩種屬性均屬陰者。如腎位置在下，屬陰；腎為水臟，主藏精，也屬陰。故稱陰中之陰。

陰中之陽 ①指陰的事物中又分屬於陽的一方面。如背面為陽，腹面為陰；腹面中，胸在上屬陽，腹在下屬陰，故胸部屬陰中之陽。②指某一事物的兩種屬性中，前一種屬陰，後一種屬陽。如肝位於腹內，屬陰；肝氣主升，性疏泄，屬陽。故稱陰中之陽。

陽生陰長 陽氣生化正常，陰氣才能不斷滋長，以此說明事物生發的一面。

陰陽互根 殺即收束或消滅。陽氣收束，則陰氣也潛藏，以此說明事物斂藏的一面。

殺即收束或消滅。陽氣收束，則陰氣也潛藏，以此說明事物斂藏的一面。不能生化和滋長。同時，陰陽又在一定的條件下互相轉化，如機能與物質之間就是這種互根的關係。但陰陽學說中較常用互根表示人體生理範圍內的變化。

陰生於陽 根據陰陽互相依存的道理，「陰」以「陽」的存在為自己存在的前提。在人體來說，陰氣所代表的物質（陰精）的化生，必須都賴於陽氣所代表的能動力量。因此說，陰精是通過陽氣的活動而攝取和產生的。

陽生於陰 根據陰陽互相依存的道理，「陽」以「陰」的存在為自己存在的前提。在人體來說，陽氣所代表的能動力量的產生，必須依附於陰氣所代表的物質（陰精）作為基礎。因此說，陽氣是由陰精化生出來的。

陰陽消長 消長，說明陰陽雙方對立的一面。它們任何一方都對另一方起著制約的作用，以維持事物的相對平衡。若一方的太過，就會引起另一方的不足；一方的不足，也會導致另一方的太過，產生了此盛彼衰、此消彼長的動的變化。這種關係較多用於說明病理變化，如「*陰虛陽亢」、「*陰盛陽衰」等。

陰陽轉化 事物的陰陽兩方面，在一定的條件下，可以互相轉化，陰可以轉化為陽，陽也可以轉化為陰。如：在生理上，陰生於陽，陽生於陰，表現為陰陽互根；在病理上，寒極生熱，熱極生寒，陰證可以轉化為陽證，陽證也可以轉化為陰證等。

陰平陽秘 陰氣平順，陽氣固守，兩者相互調節而維持其相對平衡，是進行正常生命活動的基本條件。《素問·生氣通天論》：「陰平陽秘，精神乃治。」

陰陽乖戾 乖戾即不和或失調。陰陽不和或失調，就會彼此偏衰偏亢、氣血逆亂、臟腑功能失常等。這是病理變化的基本原理。

陰不抱陽 指由於陰的病變，不能維繫陽氣的正常固守，出現病理上的「* 陰虛陽亢」或「* 陰盛格陽」的病理現象。

陰陽離決 即陰陽的關係分離決裂。指由於陰陽失調，此消彼長發展到一方消滅另一方，或一方損耗過度而致另一方失去依存，無法再繼續保持陰陽兩者能動的相互關係，用以表示死亡的病理。如「* 亡陰」、「* 亡陽」等進一步發展就可能導致陰陽離決的嚴重惡果。故《素問·生氣通天論》說：「陰陽離決，精氣乃絕。」

陽化氣，陰成形 見《素問·陰陽應象大論》。化氣與成形，是物質的兩種相反而又相成的運動形式。張景岳注：「陽動而散，故化氣；陰靜而凝，故成形。」因此，這裏陽和陰是指物質的動與靜，氣化與凝聚、分化與合成等的相對運動，進而說明物質和能量的相互依存、相互轉化的作用。

陰勝則陽病 陰指陰寒，陽指陽氣。外感寒邪會使衛外的陽氣活動受約束，陰寒內盛也會導致臟腑的陽氣虛弱，這些都是陰寒勝而影響陽氣的病證。

陽勝則陰病 陽指陽熱，陰指陰液。陽熱過盛或虛火妄動都會使陰液耗損，這些都屬陽氣勝而陰不足的病證。

陰損及陽 由於陰精虧損而累及陽氣化生不足，與「* 陰虛陽亢」的病理不同。如原有咳嗽、盜汗、遺精、咯血等陰虧證候，病變發展日久，若再出現氣喘、自汗、大便溏泄等陽虛證候，這就叫陰損及陽。

陽損及陰 由於陽氣虛弱而累及陰精化生不足，與「*陽虛陰盛」的病理不同。如原有水腫、腰酸、膝冷等腎陽虛的證候，病變發展日久，若再出現煩躁、咽乾喉痛、齒齦出血、小便短赤等腎陰虛的證候，這就叫陽損及陰。

重陽 兩種屬於陽的性質同時出現在一個事物上。如：①一晝夜的日中（正午），白晝爲陽，日中爲陽中之陽，故稱重陽；②身熱，脈洪大，症脈都是陽盛，稱爲重陽，說明陽熱之盛；③把自然氣候與人的病變聯繫起來，如夏季屬陽，暑爲陽邪，故夏月感暑，也可稱爲重陽。

重陰 兩種屬於陰的性質同時出現在一個事物上。如：①一晝夜的夜半，夜爲陰，夜半爲陰中之陰，故稱重陰；②身冷，脈微欲絕，症脈都是陰盛，稱爲重陰，說明陰寒之盛；③把自然氣候和人的病變聯繫起來，如冬季屬陰，寒爲陰邪，冬季感受寒邪，也可以稱爲重陰。

至陰 ①至，即到。至陰，即到達陰的意思。如太陰爲三陰之始，故太陰又可稱爲至陰。太陰屬脾，至陰常作脾的代詞。《素問·金匱真言論》：「腹爲陰，陰中之至陰，脾也。」②至，作最或極解。至陰，即屬陰之最甚者。《素問·水熱穴論》：「腎者至陰也。至陰者，盛水也……」③穴名，足太陽膀胱經井穴，位於足小趾甲根外側角外一分許。

重陰必陽 疾病的性質原屬陰氣偏勝，但當陰氣亢盛到一定限度時，會出現陽的現象或向著陽的方向轉化。如：①病理變化中的「*寒極生熱」就是陰寒盛的病在一定條件下出現熱性症狀；②冬季感寒邪爲重陰，病本屬感冒風寒，但寒邪化熱入裏，會轉化爲熱病。這些病理上的轉變也都是有條件的，不應理解爲必然如此。

重陽必陰

疾病的性質原屬陽氣偏勝，但當陽氣亢盛到一定限度時，會出現陰的現象或向

著陰的方向轉化。如：①病理變化中的「*熱極生寒」，就是陽熱盛的病在一定條件下出現寒性症狀；②夏日中暑為重陽，但由於暑熱不但傷津液，還會使陽氣耗散，正氣不足而出現虛脫。這些病理上的轉變也都是有條件的，不應理解為必然如此。

陽常有餘，陰常不足

元代朱丹溪通過臨床實踐體會所提倡的一種論說。他所指的陰是精

血，陽是指氣火，即由於精血虧損所產生的虛火。他認為精血是生命活動的物質基礎，不斷消耗，易損難復，故陰常不足。如不注意保養精血，嗜酒縱慾，傷戕過度，則陽氣易亢，虛火妄動，故陽常有餘。陰虛陽亢，則百病叢生。故主張保重精血以維持身體陰陽的相對平衡，這是他在臨床上側重滋陰法的理論根據。

陽強不能密，陰氣乃絕 見《素問·生氣通天論》。陽強，即陽亢。就是說陽氣過亢，既不能衛外而固密，而在內的陰氣又受損耗或蒸迫而外泄，以致真陰虧損。

陰陽勝復

勝即勝利或亢盛，復即報復或反復。陰陽的變化，陰盛陽衰、陽亢陰虛是它們

發展不平衡的一方面，而陰勝陽復、陽勝陰復是這種不平衡的反作用的另一方面。它們都影響著變化過程的轉歸。前人用這個道理解釋一些氣候變化和臨床病理。(1)氣候方面：如某年濕氣勝，雨水過多，則來年可能有燥氣的復氣，出現乾旱的氣候。氣候的勝復也會影響人們發病的情況，尤與季節性流行病有關。(2)病理方面：邪正相爭的過程也會出現勝復的現象，如《傷寒論》厥陰病所說的陰陽勝復，陰指寒邪，陽指正氣，陰陽勝復表示邪正相爭。如：厥陰病下痢、四肢厥冷

屬虛寒證，正氣來復時則見身熱，而下痢、肢厥俱除；邪勝則體溫下降，肢厥和下痢又再出現。這種情況的交替出現，也稱爲陰陽勝復。

陰陽自和 語出《傷寒論》。指在病理上的陰陽失調趨向相對平衡的建立，表示疾病的好轉或痊癒。如：恢復期的熱退而脈和緩、口津充足、食慾漸佳、二便通調等。

一、五行

五行 我國古代哲學理論，屬於古人對物質的屬性及其相互關係的認識範疇。醫學中的五行學說則是古代的樸素唯物、自發辯證的思想方法與醫學實踐相結合的產物。「五」指木、火、土、金、水五類事物，「行」是運動。這個學說是以五行的屬性，聯繫人體的臟腑器官，並通過五臟爲中心，運用「*相生」、「*相克」、「*相乘」、「*相侮」的理論來說明一些生理現象和病理變化，用以總結臨床經驗。基本內容：(1)以五行的屬性分別臟腑器官的特徵。如肝、筋、目屬木；心、脈、舌屬火；脾、肉、口屬土；肺、皮毛、鼻屬金；腎、骨、耳屬水等。(2)以生克的關係說明臟腑器官相互資生和制約的生理現象，如肝能制約脾（木克土），但脾能資生肺（土生金），而肺又能制約肝（金克木）等等，以此來說明臟腑間有著彼此維繫、彼此協調生理活動的關係。(3)以乘侮關係闡述病理變化及治療方法。如肝病犯脾，是木乘土，治療應採取抑木扶土法；治療肺氣虛弱，採用健脾補肺，叫培土生金法。由此可見，五行學說貫串於醫學的各個方面。

，並包含著古人的一些寶貴臨床經驗，也是基礎理論的組成部分。它強調事物間相互依存又相互制約的樸素的辯證觀點，對古代醫學的發展起了一定作用。但是，這個學說以五行通套一切事物，如果完全按照生克乘侮解釋事物的變化發展，不但失之籠統，也會陷入唯心論和形而上學的泥坑。故後世在醫學實踐過程中也逐漸有所擺脫。今天，更應在辯證唯物論和歷史唯物論指導下，在實踐中吸取其有益的臨床經驗，批判其唯心論和形而上學的成分。

五常 指五行所代表的五類事物的正常運動。《傷寒論》序：「人稟五常，以有五臟」。

五音 古樂中的角、徵、宮、商、羽五個音階。五行學說用五音配五臟。從病人發音的高亢、低沉、重濁等推測五臟的病變。即肝音角、心音徵、脾音宮、肺音商、腎音羽。因其牽強附會，現已不用。

五聲 指與人的精神活動有關而發出的呼、笑、歌、哭、呻（呻吟）等五類聲音，是臟象學說按五行的觀點把人的發聲活動進行的歸類，即肝主呼、心主笑、脾主歌、肺主哭、腎主呻。這種歸類，帶有牽強附會之處，現已少用。

相生 即相互資生、促進、助長。五行學說藉相生的關係來說明事物有相互協同的一面。具體是：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

相克 即相互約制、排斥或克服。五行學說藉相克的關係來說明事物有相互拮抗的一面。具體是：木克土、土克水、水克火、火克金、金克木。相克本屬正常範圍內的約制，但近人已習慣把它與反常的「*相乘」混同，例如：病理上的木乘土，已通稱為「*木克土」。

相乘 乘有乘虛侵襲之意，相乘即相克得太過，超過正常約制的程度，是事物間的關係失却了正常的協調的一種表現。例如：木氣偏亢，而金又不能對木加以正常克制時，太過的木便去乘土，出現肝木亢盛和脾土虛弱的病症。五行學說中相乘屬病理變化的範圍。

相侮 侮，有恃強凌弱之意。相侮是相克的反向，即反克，是事物間關係失却正常協調的另一種表現。例如：正常的相克關係是金克木，若金氣不足，或木氣偏亢，木就會反過來侮金，出現肺金虛損而肝木亢盛的病症。五行學說中相侮屬病理變化的範圍。

制化 制即克制，化即化生。五行學說認為，化生和克制是互相為用的，事物生中有克、克中有生，才能維持其相對的平衡協調。這樣生克的配合，稱為制化。舉木為例：木能克土，但土能生金，金又能克木，通過這種調節，使木不能過度克土。其餘類推。

亢害承制 見《素問·六微旨大論》：「亢則害，承乃制。制則生化……」亢，即亢盛。承，作抵禦解。制，即壓抑或節制。五行學說認為，事物有生化的一面，也有克制的另一面。若有生而無克，勢必亢盛之極而為害，因此必須抵禦這種亢盛之氣，令其節制，方能維持事物的正常生發。例如實熱內結的病，因內熱熾盛，損耗津液而便秘，又會火氣上沖而譫語，治療就須用承氣湯苦寒瀉下，才能抵禦這種亢盛的熱邪。

所勝 勝，與克通。在五行相克關係中，「我克」者為所勝。如「*木克土」，又稱土為木所勝。

所不勝 勝，與克通。在五行相克關係中，「克我」者為所不勝。如土被木所克，則木為

土所不勝。

五勝 ①是一種用五臟之氣相勝作為治療的方法和原理，例如肺（在五行屬「金」）的病症，用調補脾胃（在五行屬「土」）的方法治療，所謂「培土生金」。②指五行相克。

子氣 在五行相生關係中，「我生」者為子氣。如火為木所生，則火為木的子氣。

母氣 在五行相生關係中，「生我」者為母氣。如木生火，則木為火的母氣。

勝復 勝復，是指「*五運六氣」在一年之中的相勝相制、先勝後復的相互關係。勝即「*勝氣」，復即「*復氣」。勝是主動的，有強勝的意思；復是被動的，有報復的意思。勝復之氣

，即一年中之上半年若有太過的勝氣，下半年當有與之相反的復氣。如上半年熱氣偏盛，下半年當有寒氣以報復之。又如木運不及，金氣勝木，木鬱而生火，火能克金，稱為復。勝復的一般規律是，凡先有勝，後必有所報復，以報其勝。勝復之氣並非每年都有。

勝氣 勝復之氣在時序上被認為是有規律的，上半年如果發生了超常的氣候叫做勝氣。參見「勝復」條。

復氣 勝復之氣在時序上認為是有規律的，下半年發生與上半年相反的氣候叫做復氣，參見「勝復」條。

母病及子 用五行說明五臟間相生的母子關係中，由於母病累子而稱。例如木生火，肝木為母，心火為子，當肝陽上亢發展至一定程度，就可能使心火亢盛而致病。

子盜母氣 用五行說明五臟間相生的母子關係中，由於子病累母而稱。多用於闡述五臟虛